

证券代码：830874

证券简称：ST 金田丰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无锡金田元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无锡市新吴区长江路 16 号芯朋大厦 701 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4 日上午 9:3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0874	ST 金田丰	2025 年 8 月 2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	
3.1	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	√
3.2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√
3.3	《关联交易制度》	√
3.4	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√
4	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	√

议案 1：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6)。

议案 2：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19 日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披露的公司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议案3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现有内部治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。此次修订涵盖的具体制度如下：

- （1）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；
- （2）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；
- （3）《关联交易制度》；
- （4）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2025年8月19日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公司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关联交易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~2025-041）。

议案4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议案内容详见2025年8月19日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2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

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9 月 4 日上午 8:30-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无锡市新吴区长江路 16 芯朋大厦 701 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无锡市新吴区长江路 16 号芯朋大厦 701 室

联系电话：0510-88330092

邮政编码：214028

联系人：陆路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无锡金田元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无锡金田元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无锡金田元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9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